

景顺长城量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6年第2号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一) 景顺长城量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基金管理人(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及《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景顺长城量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本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于2006年6月28日正式成立。

(二)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备案,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三) 基金有风险,投资者申购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四) 基金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五) 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愿购买本基金即视为对本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基金合同一旦生效即构成对基金投资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

(六) 本基金管理人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当发生巨额赎回时,申购或赎回款项将在投资人申购或赎回申请确认后,按照《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投资者申购或赎回款项到账时间,应参考独立专户的财务状况。

(七)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点,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审慎做出投资决定,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基金管理人对基金投资中涉及的投资标的的研究,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自行承担因证券价格波动引起的基金净值波动,特定投资标的的非预期波动、大额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受损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净值波动中的任何因素负责,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净值波动中的任何因素负责,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净值波动中的任何因素负责。

(八) 本招募说明书中基金基本资料页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有效期截止日为2016年6月28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6年6月31日。本招募说明书中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一、基金管理人
名称: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区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1座21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区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1座21层
电话:0755-82370388
客户服务电话:400 0888 606
传真:0755-22311239
联系人:杨柳阳

二、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126号文批准,由原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连实德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于2006年6月9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注册资本1.2亿元人民币,目前,各家出资比例分别为49%、49%、1%、1%。
公司设立了两个专门机构:风险管理委员会和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公司整体运营风险的识别、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投资指导方针的制定,确定基本的资产配置组合。
公司设置有以下部门:股票投资部、固定收益部、国际投资部、量化及ETF投资部、专户投资部、研究部、渠道销售部、机构业务部、ETF销售组、市场部、产品开发部、交易管理部、信息技术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法律监察稽核部、总经理办公室。各部门职责如下:

- 1.股票投资部:负责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原则进行国内股票选择和组合的投资管理。
- 2.固定收益部:负责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原则进行国内债券选择和组合的投资管理,并完成固定收益的研究。
- 3.国际投资部:主要负责与DDII、QDII等国际业务相关的投资管理、国际合作和组合管理。
- 4.量化及ETF投资部:负责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原则,以严谨的量化投资流程为依托,负责各类主动和被动量化产品的投资管理。
- 5.专户投资部:负责完成一对一、一对多等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产品的投资管理。
- 6.研究部:负责宏观经济、行业一、二级市场研究。
- 7.渠道销售部:负责公司产品在银行、券商等渠道的销售。
- 8.机构业务部:负责公司专户产品设计及推广,并负责公司产品在机构客户中的销售。
- 9.ETF销售组:负责公司ETF产品的销售及推广。
- 10.市场部:负责公司市场策略推广、计划制定及推广,电子商务和客户服务管理。
- 11.产品开发部:负责公司其他投资产品的开发、报批等工作。
- 12.基金事务部:负责公司产品的手册登记、系统和估值核算等工作。
- 13.信息技术部:负责公司的计算机系统设计、系统开发及网络运行维护。
- 14.交易管理部:负责管理公司后台的交易操作,并执行相关的风险控制。
- 15.人力资源部:负责公司人事管理,包括招聘、培训、薪酬福利、绩效管理、培训、员工关系、企业文化管理及其他行政管理等。
- 16.行政部: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和日常行政事务管理。
- 17.法律监察稽核部:负责公司管理和日常事务中的合规性审查,并向公司管理层和管理层提供法律、合规、风控的法律监察稽核报告。
- 18.总办:负责公司主要管理决策,协调各部门的工作,并负责公司日常工作公共决策监督、工作项目管理和督办,并负责基金的风险评估、控制及管理。
- 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和员工行为准则等公司管理制度体系。

三、主要人员简历
1.基金管理人董事长
杨柳阳先生,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江西财经大学教师,江西省银行行政办公室主任,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长城资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7月加入本公司,任公司董事长。
2.基金管理人总经理
罗海平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大通银行信用分析师,花旗银行投资管理副总监,Compu House亚洲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1992至1996年出任香港投资公会管理委员会成员,并于1996至1997年担任该会主席。1997至2000年间,担任香港联交所委员会成员,并在1997至2001年间担任香港证监会国际委员会成员。现任景顺集团亚太区首席运营官。

3.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
李强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1992年9月起,历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总行行政、计划、工程管理部主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办公室主任。2005年6月起担任长城证券副总经理,现任长城证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4.基金管理人董事、总经理、金融工程硕士
曹伟先生,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财务总监,汇丰银行中国区财务总监,也曾担任中国证监会托管部托管及受托事务部总监、香港国际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区业务总监兼首席运营官,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产管理部副经理,1992至1996年出任香港投资公会管理委员会成员,并于1996至1997年担任该会主席。1997至2000年间,担任香港联交所委员会成员,并在1997至2001年间担任香港证监会国际委员会成员。现任景顺集团亚太区首席运营官。

5.基金管理人董事、董事、工商管理硕士
1992年9月起,历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总行行政、计划、工程管理部主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办公室主任。2005年6月起担任长城证券副总经理,现任长城证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6.基金管理人董事、董事、工商管理硕士
曹伟先生,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财务总监,汇丰银行中国区财务总监,也曾担任中国证监会托管部托管及受托事务部总监、香港国际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区业务总监兼首席运营官,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产管理部副经理,1992至1996年出任香港投资公会管理委员会成员,并于1996至1997年担任该会主席。1997至2000年间,担任香港联交所委员会成员,并在1997至2001年间担任香港证监会国际委员会成员。现任景顺集团亚太区首席运营官。

7.基金管理人董事、董事、工商管理硕士
曹伟先生,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财务总监,汇丰银行中国区财务总监,也曾担任中国证监会托管部托管及受托事务部总监、香港国际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区业务总监兼首席运营官,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产管理部副经理,1992至1996年出任香港投资公会管理委员会成员,并于1996至1997年担任该会主席。1997至2000年间,担任香港联交所委员会成员,并在1997至2001年间担任香港证监会国际委员会成员。现任景顺集团亚太区首席运营官。

8.基金管理人董事、董事、工商管理硕士
曹伟先生,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财务总监,汇丰银行中国区财务总监,也曾担任中国证监会托管部托管及受托事务部总监、香港国际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区业务总监兼首席运营官,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产管理部副经理,1992至1996年出任香港投资公会管理委员会成员,并于1996至1997年担任该会主席。1997至2000年间,担任香港联交所委员会成员,并在1997至2001年间担任香港证监会国际委员会成员。现任景顺集团亚太区首席运营官。

福建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9.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10.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11.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12.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13.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14.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15.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16.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17.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18.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19.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20.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21.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22.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23.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24.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25.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26.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27.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28.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29.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30.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31.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32.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33.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34.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35.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36.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37.高级管理人员
李刚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光大银行大通银行香港、台湾及伦敦分行计财部。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务部总监。赴香港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先后任职于国信证券研究所、投资管理部、投资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投资管理总部等部门,从事宏观经济、股票研究、行业公司研究、投资组合策略管理、自营投资管理、管理工作;也曾担任友邦集团罗敏申基金交易部交易主管。现任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副经理。

(6) 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部控制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4. 内部控制措施
(1) 严格的流程控制。资产管理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设置、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操作独立,有效降低各种风险的发生。

(2) 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每日进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和审查,要求下属部门和岗位报告运营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相关部门改进完善。

(3) 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 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率最大化的目的。

(5) 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严格执行风险控制,防止发生重大人为操作风险事件。并开展风险识别、评估、检查等工作,对风险隐患进行排查和标识分类。

(6) 数据备份。我们建立完善的备份制度,数据和其他信息均采取双备份,数据传输线路均采用冗余,并实时监控,确保数据安全,防止数据丢失。

(7) 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管理业务建立了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业务、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真实,资产管理部还模拟重大灾难,组织全行人员进行灾难恢复演练,以确保突发事件得以正确处理。

5. 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开展全过程风险控制,确保资产托管业务稳健、稳定发展。
(2) 资产托管部实行全面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覆盖到上至下每个员工,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控制度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一直秉持风险防范的理念,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定期组织员工学习,使员工充分理解并严格执行,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措施是托管部工作重中之重。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管理部高度重视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成立之日起即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一直建立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5) 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开展全过程风险控制,确保资产托管业务稳健、稳定发展。
(2) 资产托管部实行全面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覆盖到上至下每个员工,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控制度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一直秉持风险防范的理念,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定期组织员工学习,使员工充分理解并严格执行,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措施是托管部工作重中之重。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管理部高度重视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成立之日起即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一直建立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5) 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开展全过程风险控制,确保资产托管业务稳健、稳定发展。
(2) 资产托管部实行全面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覆盖到上至下每个员工,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控制度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一直秉持风险防范的理念,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定期组织员工学习,使员工充分理解并严格执行,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措施是托管部工作重中之重。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管理部高度重视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成立之日起即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一直建立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5) 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开展全过程风险控制,确保资产托管业务稳健、稳定发展。
(2) 资产托管部实行全面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覆盖到上至下每个员工,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控制度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一直秉持风险防范的理念,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定期组织员工学习,使员工充分理解并严格执行,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措施是托管部工作重中之重。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管理部高度重视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成立之日起即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一直建立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5) 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开展全过程风险控制,确保资产托管业务稳健、稳定发展。
(2) 资产托管部实行全面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覆盖到上至下每个员工,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控制度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一直秉持风险防范的理念,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定期组织员工学习,使员工充分理解并严格执行,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措施是托管部工作重中之重。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管理部高度重视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成立之日起即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一直建立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5) 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开展全过程风险控制,确保资产托管业务稳健、稳定发展。
(2) 资产托管部实行全面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覆盖到上至下每个员工,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控制度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一直秉持风险防范的理念,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定期组织员工学习,使员工充分理解并严格执行,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措施是托管部工作重中之重。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管理部高度重视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成立之日起即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一直建立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5) 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开展全过程风险控制,确保资产托管业务稳健、稳定发展。
(2) 资产托管部实行全面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覆盖到上至下每个员工,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控制度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一直秉持风险防范的理念,建立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定期组织员工学习,使员工充分理解并严格执行,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 内部风险控制措施是托管部工作重中之重。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管理部高度重视内部控制,资产托管部成立之日起即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一直建立一整套完整的风控内控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规范、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5) 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开展全过程风险控制,确保资产托管业务稳健、稳定发展。
(2) 资产托管部实行全面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覆盖到上至下每个员工,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控制度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注:直销机构包括本公司深圳直销中心及直销网上交易系统/电子交易直销前置式自助前台(具体以本公司官网公示为准)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88(全国)
网址:www.icbc.com.cn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刘丽
联系电话:85108227
传真:010-85109129
客户服务电话:95569
网址:www.abchina.com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宋亚平
客户服务电话:95566(全国)
网址:www.boc.cn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辰
联系人:曹昕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904838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李建强
联系人:邓炯明
电话:0755-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法定代表人:李耀光
联系人:魏蔚
客户服务电话:4008 888 888
网址:www.cmfchina.com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800号
法定代表人:高国富
联系人:高天、于鹏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4199
客户服务电话:96268
网址:www.spdb.com.cn

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联系人:周景雷
客户服务电话:95555(全国)
网址:www.cebbank.com